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
悬赏执行公告

为充分利用社会力量查找被执行人财产及线索，有效执行生效法律文书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六十二条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执行中财产调查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二十一条、二十二条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制裁规避执行行为的若干意见》第五条之规定，深圳市宝安人民法院特发布如下悬赏执行公告：

执行案号：（2026）粤 0306 执 20560 号

执行依据：（2025）粤 0306 民初 54556 号

涉案标的：人民币 53245.56 元

被执行人（基本信息）：被执行人：余程胜，男，汉族，住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合作桥乡花果峪村早富组，公民身份号码 430802199****4750。

凡向本院举报被执行人藏匿住处使本院找到被执行人的，及举报被执行人有效财产线索（不含本院已经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经本院核实并执行到位的，申请执行人承诺按执行到位资金的百分之 8 比例作为悬赏奖励，两个以上举报人就同一个线索举报的，悬赏金由在先举报信息的举报人获得。

本院郑重承诺：对提供财产线索的人员身份及其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严格保密。严禁举报人使用不正当的手段获取举报线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举报电话：0755-27805921、0755-29651221　（工作日）

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